

关于内蒙古鄂尔多斯市鄂托克旗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委托公开 2018 年度部门决算信息的函

鄂托克旗财政局：

根据《鄂托克旗财政局关于要求做好 2018 年度部门决算批复及公开工作的通知》（鄂旗财发【20191189 号）文件要求，现委托贵单位在自治区财政厅门户网站的“预决算公开平台”上公开我单位 2018 年度决算信息，我单位是决算信息公开的主体，并对所公开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性负责。

内蒙古鄂尔多斯市鄂托克旗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2019 年 9 月 18 日

内蒙古鄂尔多斯市鄂托克旗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2018 年度决算公开报告

目录

第一部分 部门基本情况

一、部门职能

二、机构设置及单位构成情况

第二部分 2018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 2018 年度预算执行情况分析

二、关于 2018 年度决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收支情况总体说明

（二）关于 2018 年度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关于 2018 年度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关于 2018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关于 2018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关于 2018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关于 2018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三、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二) 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三) 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四) 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开展情况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第四部分 决算公开联系方式及信息反馈渠道

第五部分 部门决算公开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八、部门决算相关信息统计表

第一部分 部门基本情况

一、部门职能

根据《中国共产党章程》《宪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地方各级人民代表大会和地方各级人民政府组织法》的有关规定，保证宪法、法律、行政法规和全国、自治区、市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决议的遵守和执行；依法行使监督权、重大事项决定权、人事任免权等各项职权并对苏木镇人大工作进行指导。

二、机构设置及单位构成情况

鄂托克旗人大常委会内设办公室（含人大机关事务服务中心）、法制工作委员会（下设信访办）、民文科教工作委员会、财政经济工作委员会、选举任免联络工作委员会、农村牧区工作委员会和环境资源保护工作委员会。

第二部分 2018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 2018 年度预算执行情况分析

鄂托克旗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2018 年预算收入总额 862.14 万元，比上年度减少了 3.4%，主要是项目和业务经费支出减少了。财政拨款预算支出为 862.14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727.14 万元（工资福利支出 493.7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144.77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补助 118.67 万元），项目和业务支出 135 万元，上年结转 7.98 万元。

二、关于 2018 年度决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收支情况总体说明

本部门 2018 年度收入总计 750.80 万元，其中：本年收入合计 742.82 万元，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0.00 万元，年初结转和结余 7.98 万元；支出总

计 750.80 万元，其中：结余分配 0.00 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 1.84 万元。与 2017 年度相比，收入总计减少 167.40 万元，下降-18.20%；支出总计减少 167.40 万元，下降 18.20%。主要原因：一是人员调动，退休人员工资由社保局统一发放工资减少了。二是项目和业务业务经费 2018 年苏木镇人大工作经费划拨苏木镇年初预算里因此业务经费也减少了，三是进一步调整规范公用经费，节约公用经费。

（二）关于 2018 年度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18 年度收入合计 742.82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742.32 万元，占 99.90%；事业收入 0.00 万元，占 0.00%；经营收入 0.00 万元，占 0.00%；其他收入 0.50 万元，占 0.10%。其他收入是考核办划拨的奖励金。

（三）关于 2018 年度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18 年度支出合计 748.95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591.84 万元，占 79.00%；项目支出 157.12 万元，占 21.00%；经营支出 0.00 万元，占 0.00%。

（四）关于 2018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18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总计 750.30 万元，其中：年初结转和结余 7.98 万元；支出总计 750.30 万元，其中：年末结转和结余 1.34 万元。与 2017 年度相比，收入减少 167.90 万元，下降 18.30%；支出减少 167.90 万元，下降 18.30%。主要原因：一是人员调动，退休人员工资由社保局统一发放工资减少了。二是项目和业务业务经费 2018 年苏木镇人大工作经费划拨苏木镇年初预算里因此业务经费也减少了，三是进一步调整规范公用经费，节约公用经费。

（五）关于 2018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18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合计 748.95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591.84 万元，占 79.00%；项目支出 157.12 万元，占 21.00%。

（六）关于 2018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18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591.85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486.76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社会保障缴费、退休人员工资，遗属生活补助，住房公积金和其他工资福利支出，较上年减少 87.72 万元，主要原因是：退休人员工资由社保局统一发放工资减少了；公用经费 105.09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差旅费、劳务费、培训费、租赁费、福利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和其他交通费，较上年增加 10.77 万元，主要原因是：以前年度聘用人员工资在其他福利工资支出里支付 2018 年度转为劳务费，所以机关运行费增加了。

（七）关于 2018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18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为 1.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0%，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0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0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 1.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0%。2018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与预算差异情况的原因：公务接待费主要是单位工作人员加班饭。

2、“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本部门2018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1.00万元，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00万元，占0.0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0.00万元，占0.00%；公务接待费支出1.00万元，占100.00%。具体情况如下：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00万元。比2017年增加（减少）0.00万元。全年因公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0.00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0.00万元，车均购置费0.00万元，较上年增加（减少）0.0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0.00万元车均运维费0.00万元，较上年增加（减少）45.43万元，主要原因是单位所有公务车辆转给租赁公司公车运行费转为租赁费。财政拨款开支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0辆。

公务接待费支出1.00万元。比2017年增加0.14万元，主要原因是公务接待费主要是单位工作人员加班饭。其中：国内公务接待费1.00万元，接待6批次，共接待120人次。主要用于单位工作人员加班饭。国（境）外接待费0.00万元，接待0批次，共接待0人次。

三、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本部门2018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105.09万元，比2017年增加10.77万元，增长11.40%。主要原因是：以前年度聘用人员工资在其他福利工资支出里支付2018年度转为劳务费，所以机关运行费增加了。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本部门 2018 年度财政性资金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76.57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76.57 万元，比 2017 年增加 76.57 万元，增长（降低）0.00%，主要原因是：会议费，是开人大常委会时产生的会议费及会议材料费；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00 万元，比 2017 年增加（减少）0.00 万元，增长（降低）0.00%。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1 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主要用于：其他用车 1 辆，主要用于是单位报废车辆国资局未能核销资产的车辆。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比 2017 年增加（减少）0.00 台（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比 2017 年增加（减少）0.00 台（套）。

（四）预算绩效管理开展情况

我部门 2018 年度未开展预算绩效管理工作。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以下为常见专业名词解释目录，仅供参考，部门应根据实际情况进行解释和增减。比如可将类级功能科目和经济科目细化解释到项级。）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事业单位收到的财政专户实际核拨的教育收费等资金在此反映。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包括未纳入财政预算或财政专户管理的投资收益、银行存款利息收入、租金收入、捐赠收入，现金盘盈收入、存货盘盈收入、收回已核销的应收及预付款项、无法偿付的应付及预收款项等。各单位从本级财政部门以外的同级单位取得的经费、从非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经费，以及行政单位收到的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填列在本项内。

（五）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等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上年结转本年使用的基本支出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经营结余。不包括事业单位净资产项下的事业基金和专用基金。

（七）结余分配：指单位当年结余的分配情况。根据《关于事业单位提取专用基金比例问题的通知》（财教[2012]32号）规定，事业单位职工福利基金

的提取比例，在单位年度非财政拨款结余的40%以内确定，国家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结转下年的基本支出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经营结余。不包括事业单位净资产项下的事业基金和专用基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而发生的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其中：人员经费指政府收支分类经济科目中的“工资福利支出”和“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公用经费指政府收支分类经济科目中除“工资福利支出”和“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外的其他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三公”经费：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三）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等的各项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

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护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四）工资福利支出（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类级）：反映单位开支的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为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十五）商品和服务支出（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类级）：反映单位购买商品和服务的支出（不包括用于购置固定资产的支出、战略性和应急储备支出）。

（十六）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类级）：反映用于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十七）其他资本性支出（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类级）：反映非各级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略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构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和财政支持企业更新改造所发生的支出。

第四部分 决算公开联系方式及信息反馈渠道

本单位决算公开信息反馈和联系方式：

联系人：苏日娜 联系电话：0477-6221413